

河南志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栾川县耕莘街道办事处委托，就栾川县耕莘街道伏牛北路沿线基础设施完善项目进行了公开招标，该项目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、评标、中标候选人公示、核查、定标。现就本次中标结果公示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

- 1、项目名称：栾川县耕莘街道伏牛北路沿线基础设施完善项目
- 2、项目代码：2505-410324-04-01-895770
- 3、项目编号：栾川施工招标（2026）0036号
- 4、标段名称：栾川县耕莘街道伏牛北路沿线基础设施完善项目第二标段
- 5、标段编号：栾川施工招标（2026）0036号-2

二、招标公告媒体及日期

- 1、招标公告发布日期：2026年04月13日
- 2、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、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。

三、评标情况

- 1、评标日期：2026年05月07日
- 2、评标地点：栾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评标二室
- 3、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：张海军（主任）、黄方、张东建、刘继宗、王继浩（招标人代表）。

四、中标候选人公示情况

- 1、中标候选人公示期：2026年05月09日至2026年05月12日
- 2、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、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。
- 3、公示情况：公示期内未收到投标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的异议（质疑）。

五、核查情况

- 1、中标候选人的核查情况：经核查6家中标候选人均通过核查。
- 2、核查未通过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及原因：无。

六、定标情况

- 1、定标时间：2026年05月22日
- 2、定标地点：栾川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定标室（远程评标室）
- 3、定标方法：核查随机法
 - 4、中标人名称：河南恒栾建设有限公司
 -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10300MA445ANY7Q
 - 注册地址：河南省洛阳市中国（河南）自由贸易试验区洛阳片区高新自贸大厦5楼东区5-5636号（集群注册）
 - 中标价格：3525845.31元
 - 质量要求：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（合格）
 - 计划工期：30日历天
 - 资格条件：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
 - 项目负责人（项目经理）姓名：岳崇玉
 - 证书名称及编号：市政公用工程 二级注册建造师 豫241181943593
 -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：豫建安B（2023）3307266

- 5、比较优势：本项目采用核查随机法，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。

七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收费标准：本次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照关于印发《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》的通知（豫招协[2023]002号）规定的收费标准，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。

收费金额：37258.45元。

八、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媒介及公示期

- 1、发布媒介：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、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。
- 2、公示期：2026年05月25日至2026年05月27日

九、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

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本结果有异议的，在公示期内利用交易系统线上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交异议函（并盖章法定代表人及单位电子公章），委托他人提出异议的，需一并提交授权委托书和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明的电子件。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异议函将不予受理。

十、其他

- 1、中标结果公示期满次日即为中标通知书领取日。公示期满起1个工作日内，被授权的中标人代表应到招标代理机构（或招标人）指定地点及时领取中标通知书，逾期未领取的，视同公示期满次日已领取。中标人应按照规定的时间和程序与招标人完成合同的签订。
- 2、本次招标将通过“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”（lyggzyjy.ly.gov.cn），向中标人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，中标人可网上登录交易平台后自行打印，该中标通知书加盖有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签章。

十一、凡对本次公示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招标人：栾川县耕莘街道办事处
地 址：栾川县耕莘街道耕莘东路
联系人：周先生
电 话：0379-66822585
招标代理机构：河南志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地 址：洛阳市西工区金谷园路中段29号凌宇办公大楼三楼
联系人：胡欣
电 话：15538867751
监管部门：栾川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地 址：栾川县长春路长春桥南侧
电 话：0379-66816977